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辞职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投行”）作为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州高铁”或“公司”）2020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20 高铁 01，债券代码：149206.SZ）和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第二期）（债券简称：20 高铁 02，债券代码：149322.SZ）的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本次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辞职事项报告如下：

一、人员变动的情况

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朱保群先生的离任报告，朱保群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朱保群先生的离任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朱保群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二、影响分析

本次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辞职，未违反《公司章

程》的规定，副总经理离任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东方投行作为本次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者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上述相关事项后，根据有关规定出具本报告，并提请投资者关注上述情况。

东方投行将密切关注对本次债券的相关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辞职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签章页）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22年9月8日

